

纵横天下



Zongheng Tian Xia 文舟◎著



超人气奇幻天王**文舟**开山力作

带你进入十字军时代展开寻美之旅

我们的目标是：用爱拯救世界!!!

· 内附精美书签 ·

180424222

纵横天下

文舟 著

海洋出版社

2005年·北京

项目策划：阎安
丛书统筹：龙的天空
责任编辑：阎安
特约编辑：李文雅 孙健 韩之昱
责任印制：刘志恒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纵横天下/文舟著. —北京：海洋出版社, 2005.9

“幻城”系列

ISBN 7-5027-6433-X

I.纵… II.文… III.科学幻想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5) 第 098544 号

海洋出版社 出版发行

http: //www.oceanpress.com.cn

(北京市海淀区大慧寺路 8 号)

北京媛明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2005 年 9 月第 1 版 2005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开本：880 毫米×1230 毫米 1/32 印张：8 字数：180 千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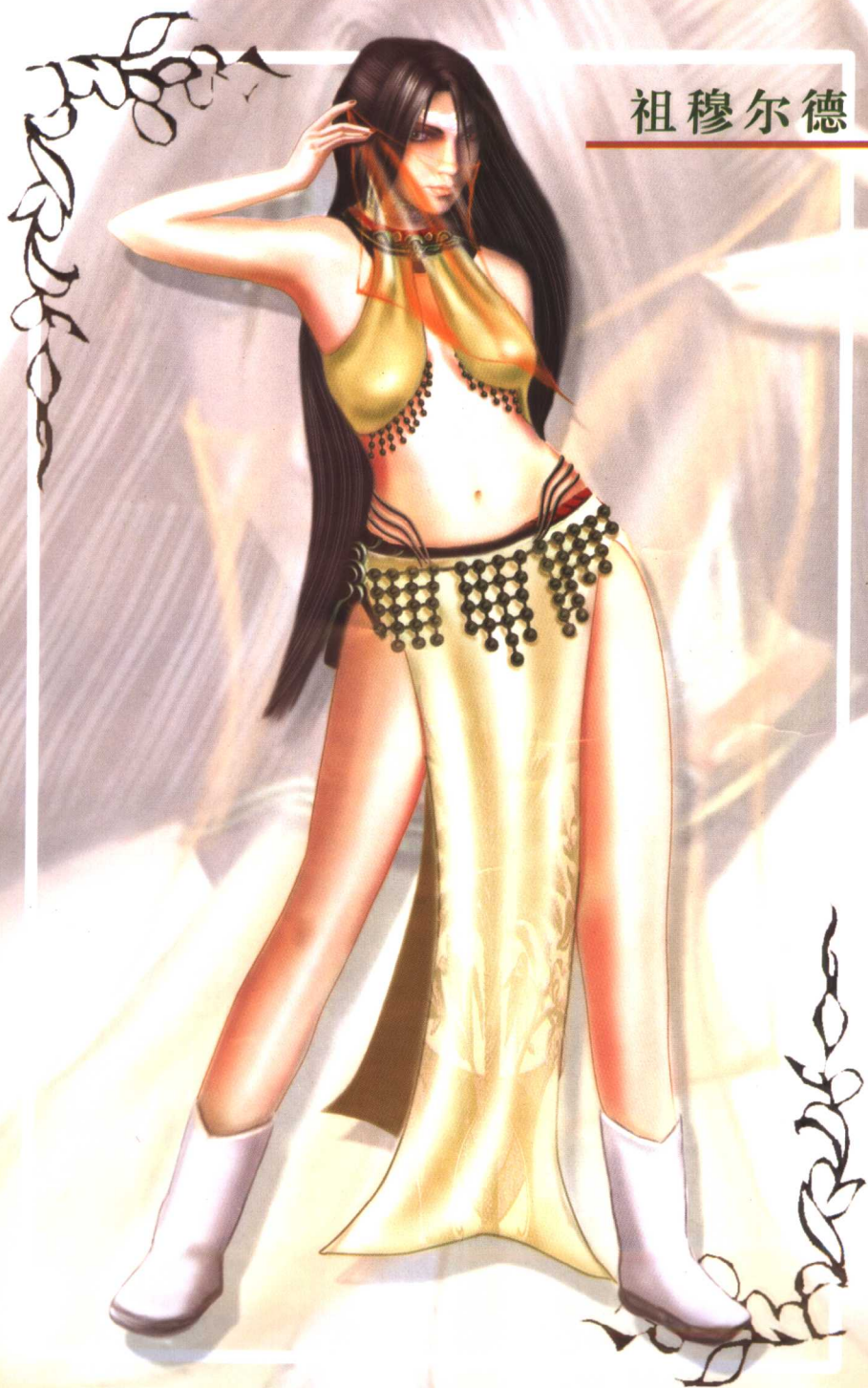
印数：1~10000 册 定价：18.00 元

海洋版图书印、装错误可随时退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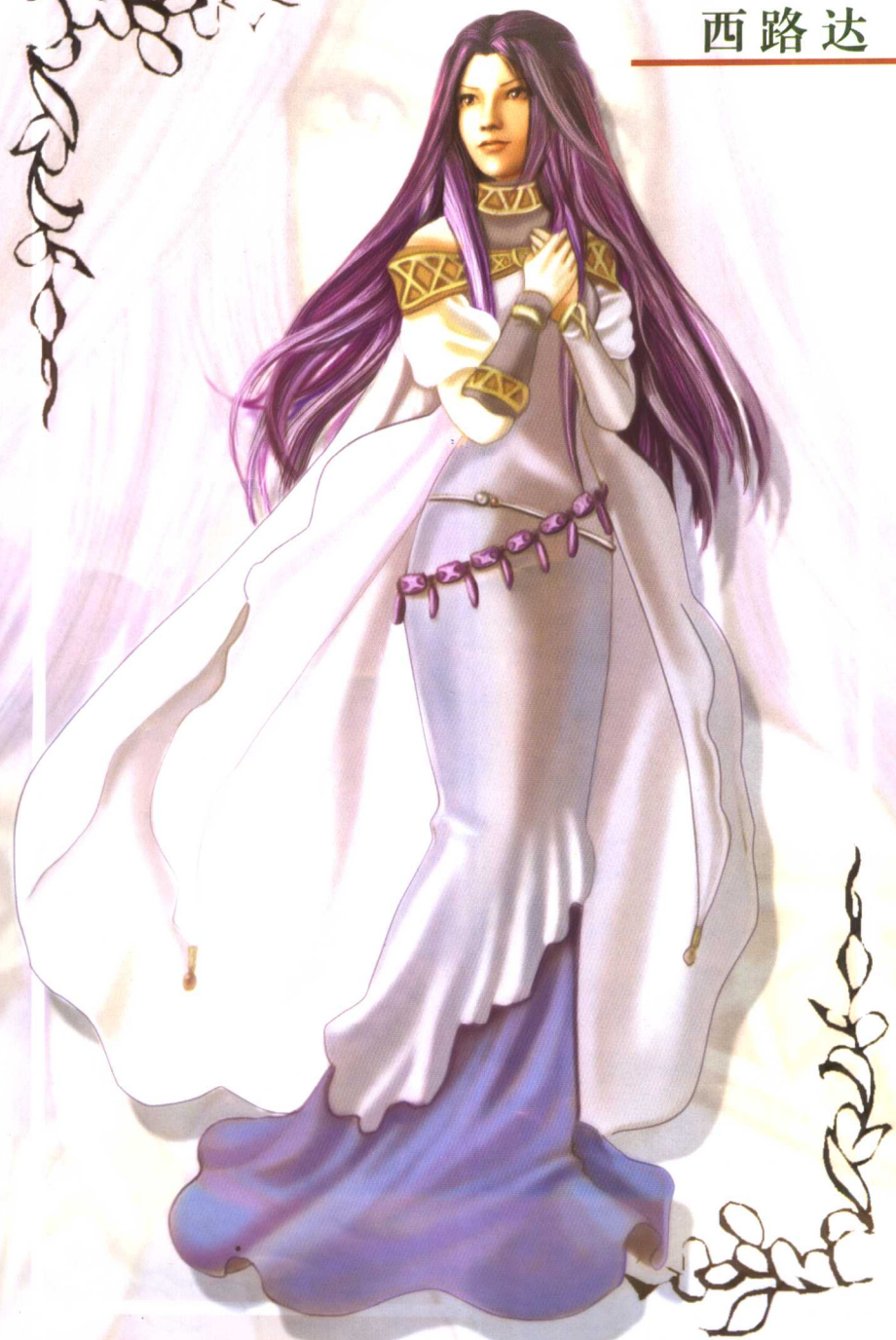


阿德

祖穆尔德



西路达



阿特鲁托奈





目次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第一章 向往 / 1 | 第十一章 幸福 / 118 |
| 第二章 远航 / 15 | 第十二章 塞伦斯 / 129 |
| 第三章 安拉 / 27 | 第十三章 牵牛花 / 140 |
| 第四章 再会 / 39 | 第十四章 小飞象 / 149 |
| 第五章 爱慕 / 51 | 第十五章 罗密欧 / 161 |
| 第六章 战士 / 62 | 第十六章 晚餐 / 174 |
| 第七章 勇气 / 75 | 第十七章 沙仑玫瑰 / 185 |
| 第八章 信仰 / 86 | 第十八章 黑太子 / 197 |
| 第九章 荣耀 / 98 | 第十九章 秘密 / 210 |
| 第十章 迷路 / 107 | 第二十章 十字军 / 223 |
| | 第二十一章 血中盛开 / 236 |



第一章

向往

凡是遥远的地方，都有一种诱惑，不是因为美丽，就是因为传说……

浪涛卷起白花花的沫子，在石头上拍得粉碎，偶尔带起强而有力的声音，似乎在诉说着海的威严。它无比宽广，又深不可测。然而这一切，都与天空中高高翱翔的那只鹰无关。它显得那么骄傲，稳稳地飞翔在万里晴空，似乎连海也会羡慕，想要知道它从哪里来，要到哪里去。

“呜——呜——”螺角声随着从地平线那边逐渐升起的船帆响起，然后是第二声，第三声……螺角声沿着海岸飞快地蔓延，大大小小的码头，每一艘有螺角的渔船都呼应着，不知是几千几万只螺角一起吹响，终于，整个杭州湾都响起来了，人们纷纷放下手中的活计，往码头奔去……

为首的巨舟之上高高地扯着方帆，帆上一个巨大的“李”字，许多写有“宋”字的旗帜四下飞扬，但是和那“李”字的气魄相比，就相形见绌了。三层的海上楼阁没有精雕细刻却显得气魄雄浑，给人一

种稳如泰山的感觉。船体宛如一座浮山，船舷高出海面七八米，没入水下部分之巨大更是可想而知。船首金漆的双龙吐珠像栩栩如生，从整枝没在水下的龙骨一直雕上来，真如蛟龙戏海一般，在烈日下金光耀眼。一个家将手持螺角吹动，剽悍的身影正单足踏在船首上面，海风吹得旗帜狂摆不已。

跟在旗舰后面，十几艘模样相同的巨型海船一字排开。成百上千艘大大小小的渔船也从四面八方涌了过来，众星捧月一般拥簇着海船舰队，在沿岸熙熙攘攘的人群注目下回应着震天的锣鼓，缓缓驶进了杭州湾。

“李公！李公！”有人远远地挥手叫着。虽然码头四周早已被盔甲明甲亮的士兵团团围住，知府大人还是不放心，亲自来了：“恭喜恭喜！又是一帆风顺！”

“托福，托福，每次都要大人如此费心，才是不好意思！”

“哪里，哪里，我这满城的兴旺全靠您了，这些千里而来的商家比我还急呢，每次一到预计的日期，我这城里的客栈就不够用了！这不，船队一回来，半城的人都放假了，我看，这里做主的是你，不是我啊！”

知府是真够开心的，满脸的皱纹都如难得一见的昙花般绽开了，李家的当家主人又怎能不明白其中的关键，当下便道：“大人说笑了！朝廷所需贡物，幸不辱命，如数奉上！咱们还是到府上去，您嘱咐的东西一件不少，都买到了！”

知府大喜过望：“今日不醉不归！”

“自当奉陪！哈哈！”

清水泼街，万头攒动，在官兵的夹道护送下，宽阔的街道也显得有些窄了。

“那就是神武大炮！厉害不？”“当年试炮的时候我见过！地动山摇，什么也挡不住！”“好多没见过的玩意儿！看，那是清酒！那些商人大都是为这个来的！”“咳！李家带回来的，随便哪样东西不是赚翻天！扔的垃圾都是宝！”“大小姐！我们已经在客栈等了一个月！”“大小姐！全等您开金口哪！”

坐在轿子里，李莺丝毫不为所动。这场面太常见了，每次都要忙个几天，大大小小的生意都要她来决定，她实在是太累了。哪怕有个人能帮她出出主意也好啊。轿子往前行进，占了整整一个街区的李府就要到了，望着巍峨的牌坊，熙熙攘攘的人群，李莺有点头晕：“我一个妇道人家……”她想起了自己的儿子，却又无可奈何地叹了口气。

如今，李家的最大难题不是有死无生的海上风暴，而是李家惟一的公子——李查德。

这位公子年方十八，却绝非常人，花鸟虫鱼样样精通，十八般武艺样样稀疏，人生得高大白皙，风神俊朗，宛如二郎真君显世。当年生日宴上曾作诗一首，名曰《相见难》，且不说写得如何，只是西席先生看后讷讷地走了，当天便不辞而别，回了老家。

老员外见外孙无意于功名，无计可施，惟有叹息。

说到这里，不得不介绍一下阿德的家庭构成：当家的李老是他的姥爷，母亲李莺乃是家中的独生女，美貌非常，当年多少王孙公子求之不得，所招的上门女婿却从未露过面，甚是神秘，连婚礼也是在海外秘密举行，听说阿德的父亲甚是能干，但在一次事故中葬身海底。起初传言甚众，但年头久了，也就平息了。

李莺不但掌管生意甚为大胆，眼光更是独到，几年来李家船队声名赫赫，李家上下无不心服，再加上管家李禄忠心耿耿，办事麻利，家中食客五湖四海，常有邻国使节来往，正是鼎盛时期。杭州一半的产业，码头、商号、田产都是李家的。李家兴旺，全城的官员和百姓都跟着发财；李家倒霉，杭州全年的税收少一半，其影响之大可见一斑。

整整忙了一月，大小事宜方才渐渐平息，收益又是一笔天文数字，十几家钱庄进行联保，要做的事情仍有许多。这一日，李莺查过账簿，传询下人：“少爷呢？”

一位家奴报告：“禀夫人，少爷在炼剑！”

“咦？”李莺大喜，此子天资聪颖，自幼有名士传授正宗内功心法，又以药物相佐打下根基，方才见账簿上写“德少爷购龙泉宝剑

一把，纹银五百两”，想必是剑术略有小成，始感钻研之趣，开始勤练不辍。

欣喜之余，李莺忙吩咐家人：“带我去看看。”

下人立刻向院内大喊：“备车！夫人外出了！”

“备车？少爷在何处练剑？”

“城东柳铁匠的铺子。”

“练剑？”

“是啊，炼剑。”

“……”

“夫人？”

“不去了！”

此刻的阿德正全神贯注，赤着上身，左手铁钳右手锤，当当地敲个不停，六十斤重的铁锤毫不费力地上下挥舞，一柄利器正逐渐成型，但见此物薄如蝉翼，还未出炉，就已知绝非凡品。店外围了许多小姐丫环之类，每有火星蹿出，燎向阿德白皙的胸膛，便有人“啊”的低呼一声以示关怀。

嗤的一声，成品出炉，阿德拿毛巾擦把汗穿了上衣，众小姐早已迫不及待地进店里来观看。

一位姑娘粗布衣衫，相貌却很是俊俏，俨然小家碧玉的样子，拿了成品在手里细细地观看：“阿德哥，这铁锹这么小又这么薄，恐怕……”

阿德拿过铁锹，又取过一把凿子在那袖珍的铁锹上当当敲了几下：“当然不能用来种地。小玉你给我两把旧菜刀要改成铁锹用，怎么说也太勉强。不过蔡老爹会有铁锹用的，只需要……”

话音未落，众女子中已经有人大叫起来：“哇，好可爱，我买了！”一把抢过，扔了一大锭银子便跑了，留下众人呆呆地站在店中。

“什么嘛，赖皮。”后悔不迭的众小姐只好埋怨着散掉了。

阿德一面向众小姐拱手告别，一面从墙上摘下一把质地甚好的铁锹交给小玉：“这不就有了。”

西子湖畔，一个丫环正上气不接下气地追赶着：“小姐，等等我……”

那小姐正是强买了铁锹逃走的那一位，所幸薄薄的铁锹不重，奔走了许久仍能靠在柳树旁微微地笑出声来，一时间春晖满枝头，路边几个登徒子不由看得痴了。那小姐拿起铁锹仔细端详，但见雪白的锹面上竟有牡丹盛开，金属延展的纹理酷似花瓣，虽说做工粗糙，倒也活灵活现，一方钢印篆小字“李查德制”，几朵牡丹在阳光映照下怒放，不知不觉，竟开到少女的心里去了。

铁匠铺里——

“我回来了。”来人身材微胖，青衣小帽，赤着双臂，露出一块块肌肉，雪白短须，精神甚为矍铄，正是店主柳铁匠。

柳铁匠刚喝了点酒，对阿德一把铁锹卖了一锭银子甚为赞赏：“孺子可教！”

阿德早已送走众人，收拾了铺子，看得出柳老头正开心，便恭恭敬敬地说：“师傅，您别拿我开心，什么时候我才能打出像您那般炉火纯青的作品啊？”

老铁匠笑了：“该学的都教你了，小德仔啊，打造神兵利器，光有技术不行，还要有上好的材料。你现在功力不够，上好的材料只是浪费，纵能火中取栗，没有灵性贯通，始终也是凡铁，高手一折就断，定要等到你的太乙真气大成，又有仙家宝物为佐方可。”

阿德苦着脸道：“那岂不是要等个几十年，还要机缘巧合才行？”

“不会的，孩子，你正年少，有的是机会闯荡。你缠着我打铁也有一年了，心思上你早已青出于蓝，只是欠火候而已。我相信，你不会被这区区一座城池所束缚，早晚会出去闯荡一番的！你有没有想过，自己想干什么？这些年你学过医，种过田，钓过鱼，下过棋，算过命，现在连铁也打过了，那些师傅都是高手，却没传给你太多武艺，所教的只有内功心法和各种窍门，你明不明白为什么？”

阿德歪着头想了一会儿，只得老老实实回答：“不懂。”

“因为我们不敢。”老铁匠不像是在敷衍，“总觉得你似乎和我

们都不同,但又说不出来哪里不同。我们都怕影响到你的发展,把你耽误了。”

那一天,柳铁匠似乎很多话,阿德也听得烦恼起来。“不同?我到底哪里和别人不同呢?”阿德一边走一边冥思苦想着,不过烦恼并没持续很久……

“少爷!”俏丫鬟春梅从门后跳出来,吓了阿德一跳,也因此让阿德从烦恼中解脱出来。

“我娘亲在什么地方?”阿德还是很孝顺的。

“在花园见客呢,少爷。”春梅笑盈盈的,“我跟你讲哦,少爷,今天的客人好奇怪,我们都不知他怎么进来的,单是那一身打扮啊,就真的好奇怪。”

“你是不是很闲啊,又对客人说三道四。”

“那就对不起喽。”

春梅嘟着嘴,既不害怕也没有要走的意思。两秒钟过后,阿德气馁了。“怎么个奇怪法?”

“我从来也没见过那样的人呢!说是西域的蛮夷吧,可他的身份似乎又很尊贵呢!而且好像认识夫人。少爷你自己去看吧!不过,要悄悄的哟!”

“知道了。”阿德的忧郁一扫而光,突然用双手捏住春梅的脸,用力扯了一下,很认真地说,“我就是喜欢你这么多嘴!”

“啊,少爷你好坏!”春梅叫着跑掉了。

“到底是怎样的客人呢,真想马上见到。”阿德来到后花园,蹑手蹑脚……

嗯?没有人。难道是左花园?蹑手蹑脚……嗯?还是没有人。难道是右花园?宅子大也不用把花园盖得东一座西一座呀!死春梅也不多说一句,到底是哪座花园呀!

阿德正想发飚,忽然觉得身上一阵发凉,微微发麻,竟仿佛青蛙被蛇注视一般动弹不得,心中暗道不好,过去他曾跟随半仙学法三月,也算略有小成,这情形,不是御剑飞仙在发功,就是身后有满身是血的老太婆追赶。想回头去看,却是不能如愿,慌乱之际,忙运

起练了三成的太乙真气护住真元，正待挣扎，身体却已恢复正常，同时有个陌生的声音在脑中响起：“阿德，到客厅来！”

“千里传音？一定是高手！”阿德镇定了一下情绪，暗暗对自己说，“别怕，这是你家……不对，别怕，这是我家！”

一位神秘的客人正端坐在李莺旁边的客席上，穿着如春梅所说的奇装异服。一件乌黑的袍子从头到脚都罩住了，只有一个十字形的银质项坠在闪闪发光。

阿德心中的惊奇难以言喻，偷偷看了一眼母亲，李莺正低着头，也不知想些什么。

“你来了，见一下帕西。他，是你的亲叔叔，是你父亲让他来接你的。”

语音虽低，却有如霹雳在少年的心中响起：“叔叔？父亲？”

李莺叹了口气，如释重负般说道：“是的，也该告诉你了。其实，你父亲并没有死。”李莺顿了顿，一时思绪万千，不知该如何说起。

“还是我来说吧。”又是那冷冷的声音直接在脑海中响起，阿德知道这就是方才对他产生影响的人，这人怎么看也不像大侠或是御剑飞仙什么的，只是看起来十分神秘，谁知却是自己的叔叔。自己的父亲不是死了吗？一时间惊异的事情太多，阿德反而镇定了下来。

“你的全名叫做理查德·诺曼，你的父亲诺曼底大公罗伯特·诺曼已经成为英格兰国王。我叫帕西·诺曼，是你的叔叔，你要跟我回国，以长子的身份接受太子位并继承领地。当然，在这之前你必须完全抛弃不洁之心，信奉我主耶和華，我会帮助你成为一名受人尊敬的诺曼骑士……”

“打住！”阿德觉得自己就要昏倒了，“对不起……失陪一下。”

阿德走到屋外，找了个凉快的地方，深呼吸两次，感觉头脑依然有些发胀。

春梅正路过，手中拿了一面小绸扇摇啊摇的。

“咦，少爷，你脸色不太好耶……呜……”

春梅一句话还未说完，身体已被阿德紧紧抱住，心中大骇正要

挣扎，嘴已被阿德用力吻住，几乎断气：“干什么！唔……”隐约看到阿德的眼角不断地有泪光涌出，不由得心也软了，只得随他任意发泄。

阿德不停喘息，脑中一片空白，只是抱着春梅狂吻，似乎不这样就会难以呼吸。不知何时，一只素手爱怜地扶在阿德的颈后，一丝清凉从舌尖传来，使阿德稍微镇定了下来。阿德缓缓抬起头，正迎着春梅噙满泪光的眼，那眼中闪动的不是羞涩，不是责怪，只有无尽的关怀。

“少爷，你好些了么？”

阿德不知道怎么向春梅解释，春梅似乎也没打算问，一如往常地离开了。

良久，阿德回到客厅，屋里的两个人似乎也没动过。阿德直挺挺地走到帕西面前，冷冷说道：“摘下面罩！”

帕西并不为他的无理而气恼，依言缓缓地将头套摘了下来。呈现在阿德面前的是一张金发蓝眼的白皙面孔，那高高的鼻梁似乎在强调着种族的不同。

阿德的心一阵抽搐。原来是这样的不同！如果我的身体里有一半这样怪物种族的血液流淌着，就难怪老师们感觉奇怪了。我只是长得像人，其实是个怪物。

“我的相貌不是什么奇怪的事，是你的见识太少。”帕西似乎能看穿他的想法，缓缓带上头套，低沉的声音再度在阿德脑中响起，“你的心情我了解，时间会帮你了解一切。现在，和我一起宣誓，成为虔诚的教徒，我便可以带你回到父亲身边。”

阿德茫然道：“那我娘呢？”

“异教徒在国内将被处以火刑，所以不能带她去。”

“我懂了。”阿德明白了，“你回去吧，我也是个顽固不化的异教徒，不会丢下我娘跟你走的，我不属于你们，你们的荣光也不能照耀到这里。”

阿德竟异常平静地下了逐客令。

“那么我走了。”帕西丝毫不动怒，“你想通了就到英格兰来。”

你会来的，我们诺曼家流着神圣的血液，神会召唤他的仆人去完成他应尽的义务。现在，是那血液觉醒的时候了，以这光辉，作为我主威严的见证！”

一道白光从帕西手中发出，笼罩了阿德，阿德再次动弹不得，帕西的口中吟唱着：“大能者，神耶和華，已经发言昭告天下，从日出之地到日落之处，从全美的锡安中，神已经发光了……”

吟唱停止时，白光消失了，确切地说是融入了阿德体内。帕西拿出一条链子系在阿德的脖子上，那链坠是一枚徽章，上面雕了一只带翼的雄狮，做工甚为考究。“这是你父亲让我交给你的，别丢了！记住，一直向西！大陆西北端的尽头！”

说完后，帕西向李莺致了意，手向前挥，顿时出现一个蓝色的光团，从外向里逐渐变深，宛如一个洞口。帕西缓缓回过头，说道：“你解除压力的方式真是我们诺曼家的传统。愿神的光芒指引你！”阿德张了张嘴，就这样眼睁睁地看着帕西走进那时空门里，消失不见了。

阿德不想出门，也没胃口吃饭了。自从帕西走后，他的身体并无异状，但事实让他接受不了。他望了望桌子上的小红木箱，那是李莺交给他的。

“是你父亲当年留下的——其实我认识他就是一个错误。想多了解他就翻翻看吧！不必怨恨，因为我也一直不曾怨过他。你必须快一点长大，才能面对这一切。该来的，早晚会来，我知道。”

父亲和母亲到底有怎样的过去呢？阿德不敢问，但他决定去面对这一切，去找到自己的未来。先前不成熟的一吻，已让阿德告别羞涩的少年生活。“我是大丈夫！”关于这一点，阿德向来深信不疑。

小红木箱里东西不多。确切地说只有两件——一本书，一个水晶球。阿德拿起水晶球，把玩了一阵，看不出名堂，便把它放在桌子上，开始看那本书。红色的硬皮本竟然是牛皮封面，烫金字，甚为考究，可惜阿德看不懂。这样大一本书，如果是日记，便可知道一些关于父母的事了，可惜现在他连是不是日记都分不出。

忽然，阿德全身一震，仿佛有什么东西在胸中爆开了，一道电